

失忆的年代长篇系列之三

# Föraktet

## 蔑视



KJELL ESPMARK

[瑞典] 谢尔·埃斯普马克 著  
万之 译



世纪出版集团 上海人民出版社

013059439

I532.45  
31

失忆的年代长篇系列

Föraktet  
蔑视

KJELL ESPMARK

[瑞典] 谢尔·埃斯普马克 著  
万之 译



北航

C1665658

世纪出版集团 上海人民出版社

I532.45

31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蔑视/(瑞典)埃斯普马克(Espmark, K.)著;万之译.  
—上海:上海人民出版社,2013

(失忆的年代)

书名原文:Föraktet

ISBN 978-7-208-11500-2

I. ①蔑… II. ①埃… ②万… III. ①长篇小说-瑞典  
—现代 IV. ①I532.4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13)第 146475 号

Föraktet

© KJELL ESPMARK 1991

ISBN 91-1-300698-3

1991 年瑞典北方出版社(Norstedts)第一版

Thanks for the Support from Swedish Arts Council



出品人 邵敏  
责任编辑 邵敏  
封面装帧 王小阳工作室

---

蔑视

[瑞典]谢尔·埃斯普马克 著  
万之译

---

世纪出版集团

上海人民出版社出版

(200001 上海福建中路 193 号 www.ewen.cc)

世纪出版集团发行中心发行

常熟兴达印刷有限公司印刷

开本 787×1092 1/32 印张 5.5 字数 71000

2013 年 8 月第 1 版 2013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

ISBN 978-7-208-11500-2

定价 20.00 元



北航

C1665658

## 中文版序

这个小说系列包括七部比较短的长篇小说，形成贯穿现代社会的一个横截面。小说是从一个瑞典人的视角去观察的，但所呈现的图像在全世界都应该是有效的。人们应该记得，杰出的历史学家托尼·朱特最近还把我们的时代称为“遗忘的时代”。在世界各地很多地方都有人表达过相同的看法，从米兰·昆德拉一直到戈尔·维达尔：昆德拉揭示过占领捷克的前苏联当权者是如何抹杀他的祖国的历史，而维达尔把自己的祖国美国叫做“健忘症合众国”。但是，把这个重要现象当作一个系列长篇小说的主线，这大概还是第一次。

在《失忆的时代》里，作家转动着透镜聚焦，向我们展示这种情境，用的是讽刺漫画式的尖锐笔法——记忆在这里只有四个小时的长度。这意味着，昨天你在哪里工作

今天你就知道了；今天你是脑外科医生，昨天也许是汽车修理工。今天晚上已经没有人记得前一个夜晚是和谁在一起度过的。当你按一个门铃的时候，你会有疑问：开门的这个女人，会不会是我的太太？而站在她后面的孩子，会不会是我的孩子？这个系列几乎所有长篇小说里，都贯穿着再也找不到自己的亲人或情人的苦恼。

失忆是很适合政治权力的一种状态——也是指和经济活动纠缠在一起的那种权力——可谓如鱼得水。因为有了失忆，就没有什么昨天的法律和承诺还能限制今天的权力活动的空间。你再也不用对自己的行为承担责任——只要你成功地逃出了舆论的风暴四个小时，你就得救了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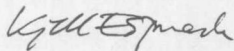
这个系列的七部作品都可以单独成篇，也是对这个社会语境的七个不同的切入视角。第一个见证人——《失忆》中的主角——是一个负责教育的官僚，至少对这方面的灾难好像负有部分责任。第二个见证人是一个喜欢收买人心的报刊主编，好像对于文化方面的状况负有部分责任

(《误解》)。第三个见证人是一位母亲，为了两个儿子牺牲了一切；儿子们则要在社会中出人头地，还给母亲一个公道(《蔑视》)；第四位见证人是一个建筑工人，也是工人运动的化身，而他现在开始自我检讨，评价自己的运动正确与否(《忠诚》)。下一个声音则是一位被谋杀的首相，为我们提供了他本人作为政治家的生存状况的版本(《仇恨》)。随后的两个见证人，一个是年轻的金融巨头，对自己不负责任的经济活动做出描述(《复仇》)，另一个则是备受打击被排斥在社会之外的妇女，为我们提供她在社会之外的生活状况的感受(《欢乐》)。

这个系列每部小说都是一幅个人肖像的细密刻画——但也能概括其生活的社会环境：好像一部社会史诗，浓缩在一个单独的、用尖锐笔触刻画的人物身上。这是那些伟大的现实主义作家如巴尔扎克曾经一度想实现的目标。但这个系列写作计划没有这样去复制社会现实的雄心，而只是想给社会做一次X光透视，展示一张现代人内心生活的

图片——她展示人的焦虑不安、人的热情渴望、人的茫然失措，这些都能在我们眼前成为具体而感性的形象。其结果自然而然就是一部黑色喜剧。

这七个人物，每一个都会向你发起攻击，不仅试图说服你，也许还想欺骗你，就像但丁《神曲·地狱篇》中的那些人物。但是，这些小说里真正的主人公，穿过这个明显带有地狱色彩的社会的漫游者——其实还是你。



2012年9月

---

译注：

托尼·朱特 (Tony Judt, 1948—2010) 为英国历史学家，其代表作是《战后：1945年来的欧洲史》。米兰·昆德拉 (Milan Kundera, 1929— ) 为长期流亡法国的捷克作家，代表作有《生命中不能承受之轻》等。戈尔·维达尔 (Gore Vidal, 1925—2012) 为美国作家，擅长创作当代历史小说。所谓“健忘症合众国”英文为 United States of Amnesia 和“美利坚合众国” United States of America 谐音押韵。

我相信，我的生活是在我父亲朝我弯下腰来的那几秒钟里开始的，他盯住我的眼睛，用压低到除我之外别人都听不见的声音说：“艾琳，你只是臭大粪。”他还按住我的肩膀，这样我就无法转身，避开他说的话。

一切都是做得很准确的，是那种老式过时的做法。他身后的窗户是有格子的，窗户的两个半边都分成三格。玻璃闪着冷酷无情的光芒；只有一绺忘记拆掉的冬天用于隔离保温的棉絮还能减弱那种尖锐。窗台上那些瓷狗警觉地偷看着你，而天竺葵屏住了呼吸。一切都是精确蚀刻出来的。这里没有误解的空间。我没有听错。

自然他又是喝醉了。眼睛烧得血红，目光好像融化了一半，有点惺忪不醒的样子。脸颊已经松弛，耷拉着好像两个袋子，而他用一个食指在我的眼前晃来晃去吓唬我，



这手指还和他的整只手一样颤抖不停。就好像他身体里已经没有什么骨骼而散架了，或者关节已经松软得再也撑不起来了。但是醉酒也并不会改变什么。恰恰相反，正是在这种醉醺醺的状态里，他能把真正装在内心里的东西释放出来：你是不受欢迎的！而你就证明我们做对了，该死的对了。

外面有一个世界，但是这世界直径也不超过几百米。一切都是围绕着这些肮脏瓦片盖顶的低矮排房活动着。没有树，基本上没有绿色。那些修剪过的柳树在比较远的地方：像是在守卫着朝向田野的边界，朝向那些不是这个世界的一切。真实的是来自窗前那些嚼舌女人的说话声，是院子里孩子们大呼小叫的声音：“嗨，娘，把茅坑钥匙扔下来，再给我扔个三明治！”在底层放着父亲当作工具房用的一间小房子；他好像是个电工——一直有电火花紧张地围绕着他散射。这是一个压缩了的世界，但是天空就像一个凹凸不平的垃圾桶盖，盖在有些塌陷的房顶上。有传言说在外面发生了什么事情：亲戚们驾着马车到了下乡的旷野上，中国的皇帝有着和阿勒斯报的纸张一样的脸色，甚至还有划独木舟的黑人翻倒在激流险滩里的危险。不过这些都是传说，都是故事，没什么真的。

这个小小的世界没有我的位置。我只是个过客。无论

如何我母亲肯定还在这里面，但是我看不见她。肯定是我的眼睛有什么不对头。或者是她有意不让我看见她。不管怎么说，在这幅图景里没有她。可是总还是多出了一个人。我能用我燃烧发烫的脸颊感觉到是谁。

“只是臭大粪！”我没做什么事情，可以证明这些话是对的。一个孩子不会做什么事，让一个成人有权力去诅咒……不，重点不在于我会做出什么事情，而是我父亲对我有什么感觉，对我有什么预期。他的判断不是总结我们已经做过的事情，而是预言未来。他布满血丝的红眼睛盯着我的未来，而他松垮的嘴唇动弹着努力说出那些话，说出他以为他在未来那里看到的東西。

他不想要我。而我母亲也躲了起来，躲开今天的一道道试探她的目光。不论是我父亲还是我母亲都不要我。而我就是心里不情愿，也得说他们是对的。

这是我人生最初的记忆。是啊，我知道记忆这个词现在已经不用了，但也是适合这幅画的唯一的词吧，这幅画既清晰得让人感到刺痛，同时又那么遥远不像是真实的。触碰这种记忆必须小心，因为每一次触碰都会让你疼痛。它本身当然就是一个伤口，是那种从来愈合不了的伤口。大概就像我腿上的那些伤口，右脚上也有一个——顺便说起来，这个伤口你还能看得到，因为它甚至忍受不了床单的触碰。伤口周边有斑点的地方总是疼痛，伤口边缘发黄红肿，还有中间的脓水总是不断——我记得的就是这个样子。留下来的正是伤口，会继续作证。只有疼痛能够战胜失忆。

最好还是我继续用这种方式说下去，按照顺序来，这样你就能了解一点有前后关联的“我的生活史”，只要一

种生活的令人刺痛而且讨厌的碎片还能多少建立起一点前后关联。它其实就和我的身体一样：各个部分都在游动徘徊。我想我已经等了你很久了。我当然知道，肯定是得从省议会来的什么人处理我的病案。你也知道，我自己也是这个游戏的一部分。天意当然也不能只看看温度曲线、上颚或肛门的湿度值或者早晚的咀嚼压力大小等等。我也非常清楚，你们的意思是必须在数字范围内来登记人类，这样才能给人类最经济的医疗保健，才能控制所有在我们周围流动的欲望，不要等这些欲望先来伤害我们。当我突然听到你到了我脑袋斜后方，听到你的呼吸，听到你把椅子挪得更近，我就明白是谁来了，就知道到时候了，我该做你和你那些人叫做诚实的那种事。我也许可以用另一个词来形容这种事，但现在也是一回事，没什么关系了。

你必须明白，这可是很花费功夫的。你向我要求的实际上是我本来不会无偿提供给任何活着的人的讯息。我最怕麻醉，胜过害怕一切其他事情，那就是因为我怕自己失控，那个时候就什么都可能说出来。但是我理解，在眼下这种情况下，我没有权力拒绝天意充分地看到我的里面。我知道你们都是一片好心。

要不是我也有自己的小算盘的话，也许我现在应该好好想想是否和你们合作。最好我们还是从头开始，再把事

情敲定，免得所有那些让人厌烦的误解。我告诉你所有这一切，并非因为你的什么调查或者分析或者报告，或者你现在需要获得全部讯息的什么值得注意的文章。我也是为自己打算，要利用这个机会搞清楚我自己的生活，因为现在终于有了那么一次，有人真正听我说话了。我又没法跟值夜班的说。这人半分钟之后就会睡着了，然后想说的话就堵在我嘴里，就像一堆碎饼干屑。而思想也会原地踏步不前，甚至不知道刚才是往哪个方向走的。你得有人听，嘴里才有话说，才能开始想象。不行，你得让我在你调查的时候，同时还做我自己的小调查。我保证，我不会和你竞争把你挤出去。我要寻找到的完全是另外的东西。

真对不起，我们不得不在这么个该死的乱七八糟的地方谈话。我明白，你觉得很麻烦，但是对我其实更糟糕。整个房间对我就是一种羞辱，就是连续不停的侵犯。只要我还能记得——无论如何，人们还不是说到记忆吗——只要我还能记得，至今为止，那些能找到这里来看望我的人，都被迫跨过这些空纸板箱和塑料袋，踏过这些苹果皮和洒在地上的一小块稀粥，趟过这些发臭的尿布和踏得稀烂的报纸，还要一直不断挥赶那些成群的苍蝇。我实际上是住在一个垃圾堆里，还不明白为什么。那些护理员在这里出出进进，从来不碰垃圾——好像他们也根本没注意这

里的垃圾。要是我提到垃圾这个话题，他们肯定难为情，就把话题转到别的事情上。要是我缠着他们不放，他们就闭着嘴什么都不说。我想他们不是懒惰，相反，他们很勤快。我还有一种感觉，他们其实是很关心我的。此外我还有办法来保证他们关心我。不过，我周围的垃圾、臭气、肮脏，这一切是唯一的从来不断的羞辱，这是他们不想插手的。这是一种很奇怪的假正经，我从来学不会的。他们要赖掉昨天晚上干的潮湿黏糊的冒险事情的时候，一点也不嫌麻烦，但是，如果你要提到这个让人不可理解的垃圾堆，它都成了我的生活，肯定也是很多其他人的生活，他们就会吓得惊跳起来了。

我现在过的这种日子，我躺在这里过的还跟你胡扯的这种垃圾生活的一章吧，只有一个词做标题：为什么？我必须找到一个像那么回事的回答。我最后真是绝望到了极点，随便什么让我难堪的真相都准备接受了，是的，要是需要的话，就是让我对着最让我讨厌的镜子照照自己的样子也行，只要让我知道真相就行。事实上我不信我和这场游戏有哪怕一个指头的关系，但是，对我感觉到的这种陈腐的蔑视，对这种一直围着我转的臭气，如果我自己也是该负有责任的，不管是通过什么奇怪的方式，那么我也是准备正视的。

我理解你的沉默不说话里面是有你的怀疑的。你不相信我敢正视自己该分担的这样的责任。甚至不相信我真的愿意。想一想，你就像我的两个儿子，都认为我不敢为我说的话或者我做的事情的结果负责。这你可错了，就和我的儿子一样错了。我愿意正视，即使我最后了解到的事情会把我钉死在床上。然后，我会让别人知道什么，那是另一码事。你不还是有保密的责任吗？这点你可别忘记！

我还得搞清楚，这股总是缠着我的恶臭是怎么回事。我有过的最初的记忆图像里，那是一种烧酒的气味，几乎就像我父亲说的话里的蔑视一样强烈。如果我把这么多年添加的伤口都拿出来给你看，如果我们能一起来检查检查全部这些创伤，其实它们就代表了我的生活，那么迟早肯定会有某种模式出现，至少可以看到某些关联，帮助我搞清楚为什么我的整个生存都是这种呕吐物的味道，为什么人们这么对待我，就好像我的家就在这里的垃圾堆里。

还有，如果我不能看到事情的前因后果，也许还有你能看得到。

我只有两幅来自我的童年的图像。一幅图像是我前面已经告诉你的。另一幅图像有一个寒冷的框架，还有零星的雪花飘过傍晚的昏暗——而非常靠近的是：多毛的、闪着光的恐怖。不过，并不是这幅图像本身是个伤口，而是那种被遗弃的状态，恐怖的事情正潜入进来，越来越近，也是一种充分的孤独，此刻你有了极好的机会进入这种孤独，但是你无法利用它，也不准你利用它。

我注意到，我好像是在说什么谜团，我应该说清楚我在这个过去的伤口里能读到什么。我和其他女孩子们坐在一个大车里，朝着旷野上的那个白色农庄驰去。我能感觉到我扶着的铁车栏杆的冰凉——手套肯定是在惊惶中丢掉了。显然，我是这天更早的时候就在女佣人的下房里听说了狼人的事情，在晚上满月低低挂在柳树梢上的时候，狼



人的事随时都会发生。只有一个人，那个命中注定的人，能够看得见狼人，但她在之后二十四小时内不许说出一个字，这是看见的条件，否则，这个毛茸茸的恶魔就会撕烂她的肚子，把子宫给吞吃掉。当然，他先要咬她的喉咙，因为这喉咙不懂得要把话吞在肚子里。最阴险狡猾的是，这个从地狱里来的野兽看上去就是一条普通的狼狗。但是你还是可以把它认出来，因为它只有三条腿。

我刚发现它跟着我们的大车！灰色的毛皮只是时不时地在黄昏的微光里出现，但是牙齿闪着光，眼睛也像火柴点着的时候那样放光。它只有三条腿，还一瘸一拐地走，要骗我说出同情它的话。而其他好像根本看不见它。

当我们的大车包铁皮的轮子在鹅卵石的路面上滚过的时候，好像现实也在嘎嘎作响。回声在周围的农庄院墙之间游荡，证明所有这些都是真实存在的。要是没有狼人等在牛圈后面的阴影里，那么这个地方还算是生活里的安全所在。

车信把缰绳扔给来接人的长工，赶紧转过来把我从大车上抱下来：“可你这是怎么啦，艾琳？你看上去吓得要死。什么东西把你给吓成这样？”

我咬住嘴唇不说，咬紧牙关不放松，尽管血都流到了下巴上了。我不能松口，这样就不会有一个字从嘴唇里掉